

国家助学金、校内助学金工作流程

1. 筹备宣传

新学期初学生资助办公室通过校内宣传栏、召开专业部分管学生工作副主任会、QQ 群、给家长的一封信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资助宣传工作，集中宣讲国家助学金、校内助学金，各专业部召开班主任会议，通过班会、家长会等形式，使全体学生和家长全面了解国家助学金和校内助学金政策。

2. 本人申请

符合国家助学金、校内助学金资助条件的学生于新学期开学 2 周内，由学生本人向学校提出申请，填写《烟台市中职教育资助申请表》。

3. 班级认定、评议

各班级困难认定小组（评议小组）根据学生提交的材料，公平、合理、实事求是地认定（评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次（金额），并按困难程度进行排序。经认定（评议）小组成员研究同意，在班务栏内公示不少于 2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统一报专业部。

4. 专业部认定、评议

各专业部困难认定（评议小组）认真审核各班级认定（评议）结果，同时综合专业部贫困学生情况进行进一步筛选排序，经认定（评议）小组成员研究同意，在专业部内公示不少于 2 个工作

日，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报学生资助办公室。

5. 认定档次及认定条件

(1) 认定档次

认定档次分为一般困难、困难和特别困难三个档次。

(2) 基本条件

①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认定为“一般困难学生”：

a) 学生基本生活费用低于学校所在地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或学校学生日常平均消费水平的；

b) 父母务农无其它经济来源，有两名子女同时在接受非义务教育阶段的普通学历教育，家庭经济负担较重的；

c) 因其他原因造成家庭经济一般困难的。

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认定为“困难学生”：

a) 父母务农或父母一方暂时失业，家庭成员中有残疾或疾病且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

b) 单亲家庭且单亲父（母）无经济收入或收入无法维持学生本人学习、生活需要的；

c) 因其他原因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③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认定为“特别困难学生”：

a) 未脱贫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子女；

b) 经县级及以上民政部门认定的城乡特困供养人员（学生或幼儿）；

c) 经县级及以上民政部门认定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

生（幼儿）；

d) 经县级及以上总工会认定的特困城镇家庭子女；

e) 经县级及以上民政部门、残疾人联合会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

f) 直系亲属中有长期患重病，且医疗费用数额巨大，造成严重家庭经济负担的；

g) 烈士、优抚家庭子女等由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或民政部门指定的救助对象；

h) 因其他原因（如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家庭成员遭遇突发重大疾病或意外）造成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

6. 学校审定

根据专业部报送的受助学生名单，学生资助办公室负责对上述学生的在校表现进行全面审查，严格筛选，将受助学生名单报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领导小组审定受助名单、资助档次，在校内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7. 资金发放

学生资助办公室提出资金发放申请，填写《××学年××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申请表》，统计学生身份证号、银行卡号等信息，统一报给财务处，财务处审核发放。发放成功后，由学生本人、班主任在《助学金发放签字表》上签字。

8. 上报材料

学生资助办公室负责将资助公示名单、评审材料、资金发放

明细表等相关材料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认定,并完成全国学生资助信息网的填报等系列工作。

9. 完善学生资助档案

学生资助办公室按照《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标准》要求,对资助档案材料进行分类编号,立卷归档。

10. 定期开展复查

各班级、各专业部、学生资助办公室采取调查走访、座谈会等方式开展复查,核实情况后及时调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名单及档次。

附件: 1. 烟台市中职教育资助申请表

2.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统计表

3. XX-XX 学年第 X 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申请表

4. XX-XX 学年 XX 助学金领取签字表

烟台市中职教育资助申请表

学校名称:

申请时间: 年 月

学生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入学年月		班级		民族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						是否申请教育资助	☐ 是 ☐ 否	
	银行卡开户行名称				社保卡(银行卡)号				
主要家庭成员	姓名	年龄	与学生关系	身份证号		工作(学习)单位		年收入(元)	健康状况
共同生活家庭人口数				家庭年人均收入(元)					
申请教育资助的原因		简要说明:							
家庭经济情况若为特殊类型请勾选		☐ 原建档立卡类 ☐ 低保 ☐ 残疾 ☐ 孤儿 ☐ 事实无人抚养 ☐ 特困救助供养 ☐ 残疾人子女 ☐ 重点困境儿童 ☐ 烈士子女 ☐ 低保边缘 ☐ 其他原因(如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重大突发意外、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等)造成经济特别困难							
承诺及授权		申请人及监护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同时授权教育部门可通过社会救助信息平台对收入、财产、支出等情况进行信息查询核对,包括但不限于入户调查和到公安、人社、住建、交通、市场监管、税务、自然资源、公积金中心、银行、保险、证券等部门、机构进行核查和信息比对。该授权当学年内有效。 学生签字: _____ 所有监护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以下由学校填写*****									
学生经济情况认定	班级评议	评议小组意见: ☐ 特殊困难 ☐ 困难 ☐ 一般困难 ☐ 不困难 评议小组成员签名: _____							
	认定小组审核	☐ 同意班级评议意见 ☐ 建议调整为: _____ 公示时间: 月 日至 月 日,共 2 天。					组长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领导小组意见	☐ 同意认定小组意见 ☐ 建议调整为: _____ 公示时间: 月 日至 月 日,共 5 天。					组长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资助项目评审情况	资助项目评审小组意见	☐ 享受最高标准国家助学金(3000元/学年) ☐ 享受平均标准国家助学金(2000元/学年) ☐ 享受最低标准国家助学金(1000元/学年) ☐ 享受免学费,免费金额_____元。 ☐ 享受校内或其他资助,具体为: _____					组长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领导小组决定意见	☐ 同意评审小组意见 ☐ 建议调整为: _____ 公示时间: 月 日至 月 日,共 5 天。					组长签名(盖章): _____ (加盖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信息统计表

序 号	姓 名	班 级	性 别	学 籍 号	身 份 证 号	银 行 卡 开 户 行	银 行 卡 号	家 庭 人 口 数	家 长 姓 名	家 庭 联 系 电 话	家 庭 住 址	家 庭 经 济 情 况 （ 详 细 说 明 ， 包 括 年 收 入 、 病 种 、 病 等 级 、 花 销 情 况 等 ）
1												
2												
3												
4												
5												
6												
7												

XX-XX 学年第 X 学期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申请表

资助项目名称	资助人数	资助金额	资金来源

学生资助数据经核查无误，同意资金发放。

校领导签字：

//**

XX-XX 学年 XX 助学金领取签字表

学校名称: (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籍号	身份证号	专业部	班级	发放金额	开户行地址	银行卡号	签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